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總部教育局  
Education Bureau

Government Secretariat, The Government of the Hong Kong Special Administrative Regio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本局檔號 Our Ref.: EDB(COA)ADM/60/1/1(6)

電話 Telephone:

來函檔號 Your Ref.:

傳真 Fax Line:

致：全港學校校監/校長

各位校監/校長：

**保持警覺 防禦禽流感及各類傳染病在學校擴散**

本局於十二月二十日發信提醒各學校須於聖誕節及農曆新年假期期間繼續保持警覺，並應徹底清洗和消毒校園，以預防各類傳染病在校園散播。

近日本港發現死亡雀鳥感染高致病性禽流感的散發個案，漁農自然護理署又於十二月二十日發現一個雞隻屍體樣本含有H5N1高致病性禽流感病毒，政府已因應有關情況宣佈將本港禽流感的應變級別由「戒備」提升至「嚴重」級別。

本局現再次提醒各學校須保持警覺，並參照本局所編訂的校園預防禽流感手冊(二零一一年二月修訂)，做好各項防禦措施，學校可循以下網頁路徑，瀏覽該手冊：

教育局主頁([www.edb.gov.hk](http://www.edb.gov.hk)) > 學校行政 > 一般行政 > 預防傳染病在學校散播 > 甲. 最新資訊 > 2. 指引/實用資料 > 校園預防禽流感手冊(二零一一年二月修訂)

學校應檢視危機應變程序及與家長保持溝通的機制，並在有需要時迅速採取各項應變措施及把有關訊息傳遞致各家長。現隨函夾附由衛生署衛生防護中心於今天十二月二十一日發出的「雞隻屍體樣本確定感染H5N1禽流感」信件，學校應參照信中所載的建議，落實各項衛生及預防禽流感的措施。

如學校有懷疑傳染病爆發，應立即填妥「懷疑學校/幼稚園/幼稚園暨幼兒中心/幼兒中心內集體感染傳染病」呈報表格，盡早向衛生署中央呈報辦公室呈報（傳真：2477 2770；電話：2477 2772），以便該辦公室及早進行流行病學調查及防控措施，學校亦須將有關呈報表格副本傳真至所屬的區域教育服務處/學前服務聯合辦事處。

本局會繼續與衛生防護中心保持緊密聯繫，並把有關傳染病的最新資訊通知學校。如有任何查詢，請與所屬的高級學校發展主任或學前服務主任聯絡。

教育局局長

（李焯輝  代行）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十一日